

关于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基金持有的停牌股票 估值调整的公告

根据《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》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[2017]13号），经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，自2026年08月21日起，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对旗下开放式基金（ETF除外）所持有的停牌股票“湖南黄金”（股票代码：002155）启用指数收益法估值。

待上述股票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，将恢复为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，届时不再另行公告。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。

风险提示：

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。投资有风险，敬请投资人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《基金合同》、《招募说明书》等基金法律文件，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。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做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人自行承担。敬请投资人在购买基金前认真考虑、谨慎决策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6年08月22日